

证券代码：300682

证券简称：朗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7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2023 年 5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股份。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以 18 元/股的价格非交易过户至“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7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在锁定期内。

二、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因

根据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3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未达到《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相应的股票权益不得解锁，未达到解锁条件的份额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为了更好的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结合持有人意愿以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的综合评估分析，经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公司根据《指导意见》《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决定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三、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符合《指导意见》《规范运作》以及公司《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终止后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份额将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择机出售后，以相应份额的原始出资金额与出售所获金额孰低值返还给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则收益部分归公司所有，因此，此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后续将根据发展需要、监管政策的指导，继续优化长期激励体系的建立，选择合适的方式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促进公司健康发展。若发生相关事项，公司将严格按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审批程序

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就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事项已取得股东大会授权。

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董事张明平先生与彭知平先生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特此公告。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日